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資訊工程學系
研究生變更指導教授申請書

資訊工程學系碩士班　　年級研究生　　（學號：　　）

今因：（請填具變更原因）

擬變更指導教授，改請　　教授擔任。

原指導教授　　（簽章）

新指導教授　　（簽章）

此　致

資訊工程學系

研究生：　　（簽章）

年　月　日

電　話：

備註：請續填聲明書一式兩份。

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資訊工程學系

聲明書

本人完全了解並願遵守本校論文指導教授與研究生互動準則第三條，聲明「在未得原指導教授之書面同意時，不以與原指導教授指導之研究計畫成果，當作學位論文之主體」之規定，如有違規情事，願負一切責任。

特此聲明

學生：　　（簽章）

學號：

日期：

系主任：　　（簽章）

此聲明書需正本一式二份，經主任核備後，一份系辦留存，一份送原指導老師。

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資訊工程學系

聲明書

本人完全了解並願遵守本校論文指導教授與研究生互動準則第三條，聲明「在未得原指導教授之書面同意時，不以與原指導教授指導之研究計畫成果，當作學位論文之主體」之規定，如有違規情事，願負一切責任。

特此聲明

學生：　　（簽章）

學號：

日期：

系主任：　　（簽章）

此聲明書需正本一式二份，經主任核備後，一份系辦留存，一份送原指導老師。